

· 中 · 国 · 文 · 学 · 获 · 奖 · 作 · 家 · 丛 · 书 ·

龙兵过

邓刚
著

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I247.5

2663

3

中国文学获奖作家丛书

5K72101

龙兵过

邓刚



B

358527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龙 兵 过
邓 刚 著

*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
(北京建国门泡子河10号)
朝阳区隆昌印刷厂印刷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*

850×1168 毫米 32开 10.5 印张 7 插页 233 千字

1985年7月第1版 1985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2,000册

书号：10355·108 定价：2.20元



作者在阅读

作者小传

邓刚，原名马全理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。一九四五年生于辽宁省大连市，祖籍山东省牟平县。十三岁中学辍学进工厂学徒，现为大连机电安装公司工人。一九七九年开始发表作品，已发表中短篇小说三十余篇。中篇小说《迷人的海》获一九八三年辽宁省人民政府优秀作品一等奖；短篇小说《阵痛》获一九八三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。一九八四年三月，考进中国作家协会文学讲习所。

自序

书名冠以“中国文学获奖作家丛书”，似乎有点优质产品的意思。所以，我有些诚惶诚恐，尽力在自己发表过的作品中挑来捡去，想选出自己能满意的作品，但读者能满意吗？我不知道。

这里共选了两个中篇和十二个短篇。大多数是写海的，也就是有些热心读者诮为“海味”的小说。以《金色的海浪在跃动》、《芦花虾》、《迷人的海》和《龙兵过》的海水味最重，也许有点太咸了。我的写工业题材的“铁味”小说，有很多人不喜欢。在这里，我还是硬着头皮选进两篇：《在荒野上》和《当我拉紧闸杆》。因为我在里面多少掺了点“海味”，自觉不太难咽。

我十三岁辍学进厂干童工，能写小说，已是自不量力的事。幸喜曾读了很多书，不管读懂了多少，反正把脑袋塞得满满的，可以说是一点知识积累。由于我过早地走向社会，却另有一得，二十多年来，经历了各种各样的生活，接触了各色各样的人。我干过钳工、焊工，当过凭一口气量潜进海底下捕捉海参、鲍鱼的海碰子。那时，是为了吃，为了活而生存，在不太自觉的状态下接触了社会，接触了人生。当时，觉得自己

受苦遭罪，是很不幸的。今天提笔搞创作，才感到曲折的生活经历是一笔宝贵的财富。

一九七九年末，我才发表了第一篇小说，当然写得很差，严格地说，一直到后来发表了三、四个小说后，还不知小说为何物。那时，只是凭着兴趣和热情蛮干。一九八二年初，我写《外祖父家里的事》时，不知怎么，哪一根弦开窍了，恍然大悟，小说应该有点味儿！这个味儿是什么呢？我觉得，就是除了小说中的思想、人物、故事、画面以外，给人的那种感觉，那种情调，那种气势，那种溶在小说词间字缝里的东西，还是说味道二字吧！总之，再好的主题思想，再好的人物素材，写不出一股味道来，就不感人。就象鱼、虾、肉、菜，光做熟了不行，还要做出美味来，才见真功夫。从此，我觉得写小说艰难了，光凭兴趣、热情不够了；但也是从此，我觉得写小说有意思了。

这个集子所选的作品都是从那以后写的，至于到底写出点味道没有，就请读者品尝判定了。

算为序。

——一九八四年五月于北京

目 录

自 序.....	1
大 鱼.....	1
龙 兵 过.....	18
踩 蛤 蛤.....	52
在荒野上.....	68
芦 花 虾.....	98
瘦 龙 岛.....	114
阵 痛.....	129
黑皮儿花皮儿的大蚬子哟.....	146
外祖父家里的事.....	161
金色的海浪在跃动.....	175
当我拉紧闸杆.....	191
渔 眼.....	256
青山，一缕黑烟.....	278
迷人的海.....	294

大 鱼

辽东半岛的南端，陆岸陡直而险峻，龇牙咧嘴的礁石，一半插在水里，一半挺向空中，远远看去，好象是受到浪涛的惊吓，不由得猛地直立起来。在这里生活着的渔人，个个骨骼强壮，胆气很大。他们常常从这些险峻的礁石上跳下去，腾跃在奔涌的浪谷里，捕鱼捉蟹。

每年山菊开花的季节，随着升涨的潮水，游上来一群群奇特的怪鱼，到这些直立着的礁石缝隙中产卵。这鱼的样子可真难看，浑身长得癞癞疤疤的，而且老是张着吓人的大嘴。不熟悉的人在水里看见它，准能被那副凶神恶鬼般的面目吓得半死。但是，这种鱼却一点能耐也没有，常常被渔人从水里提着尾巴捉上来。因此，每到山菊开花时，渔村人都下海捉。别看这鱼的样子丑，它的肉却又白又嫩，味道很鲜美，肚子里还揣着一大包黄澄澄的鱼子儿（卵）。所以，渔村人给它起了个好听的名字，叫菊花鱼。这几年，鱼市让活动了，因此，渔村人捉菊花鱼很凶，谁不想多弄两个钱！不过，这钱不好挣，捉鱼的人得有扎猛（潜水）钻暗礁缝的本领。紧贴海边住的水顺爷是捉菊花鱼的尖子，可现在，他有点望洋兴叹了。为什么？老喽。

眼下，山菊又开了，这金灿灿的小花象火一样燎遍了海

边的山坡，燎得水顺爷心烦意乱。村里人都噗通噗通地跳进海里捉鱼，海湾里象下饺子似的。听说村后的李大爪子最能捉，一猛子就捉了三条！

“哼，一猛子三条还值得夸，我那阵……”水顺爷倚在炕头上，不服气地对老伴儿说。

老伴儿一面不停手地穿梭织网，一面叨叨：“谁叫咱老了！……”

水顺爷没吱声，他望着窗外那一片白亮的，被秋风扫拂得清清爽爽的海。似乎看得见，那些菊花鱼正从深深的海底里一群一群游上来，那褐黄色的鱼身在蓝色的水流里浮动，寻找合适的礁石缝隙，然后把灰白的大肚子塞进去。这时，扎猛的人就憋着一口气，悄悄地游近它，朝它的尾巴猛地一抓——啊哈，那肥大的，即使是在水里也感到沉甸甸的大菊花鱼呀！……水顺爷竟乐出声来了。

老伴儿笑着瞥他一眼：“又想你过去那阵能耐了？”

水顺爷从炕上挪下腿去，说：“老婆子，我给你捉条大菊花鱼，享享口福！”

老伴儿吓得赶紧停下手里的梭子，说：“不要你的老命啦！”

“我和你闹着玩呢！”水顺爷看老伴儿眼珠子都发直了，便赶紧笑着说。

一大早，水顺爷来到海滩。只见一帮人围着李大爪子喝采。李大爪子刚刚爬上岸，正右手攥着锋利的渔刀，左手按着大嘴一张一合的菊花鱼，喀嚓喀嚓地杀头。菊花鱼命大，上岸好长时间也不死，而且骨刺异常坚硬，累得李大爪子吭哧吭哧地喘粗气。看起来这条菊花鱼还没来得及往外产卵。所以，李

大爪子一使劲，鱼肚子下面的卵脐孔里就突突地往外冒鱼子儿。这鱼子儿象镇里商店卖的鱼肝油丸一样，一个一个圆粒，亮晶晶的，在太阳底下闪着黄莹莹的油光。有些馋嘴的小崽子用小手偷着抓一把。李大爪子便火气十足地用渔刀背拍着石头，吆喝道：“小崽子，把你手指剁去！”吓得这些小崽子一溜烟跑了。有人笑道：“弄那么多鱼，还疼那点鱼子儿！”李大爪子却冷笑着说：“吃不了，还留着喂猪呢！”说着，“嘶”的一声，将菊花鱼的皮从鱼头撕到鱼尾，露出一段白嫩的鱼肉来。

水顺爷听了李大爪子的话，来气了。李大爪子的水性，还是当年他把手教的。水顺爷抢前两步，骂了一句：“大爪子，不就是能捉几条鱼吗？凶什么！”

李大爪子抬头看见是水顺爷，便赶忙笑起来：“是顺爷来了，送两条鱼给你下酒……”

“我自己有手！”水顺爷最看不惯大爪子这种阴阳脸。

“顺爷要下水？”李大爪子撇了一下嘴：“你这个岁数……要是弄毛蛤子……”

水顺爷气得转身就走。这毛蛤子是浅水里的一种贝类，上面长一些毛茸茸的须子，多得是。退大潮时，女人和孩子也能弄到。所以，渔村人要是嘲弄扎猛子水平差的男子汉，就称“毛蛤子手”。这是顶厉害的贬词。水顺爷哪能受了这个。他通通地走回家，到院子下屋的小仓库里，翻腾出布满盐花灰迹的水镜和网兜，扯一块布头擦起来。瞅着老伴儿还盘在炕上刷刷地织网，他赶紧走出院子。他实在咽不下李大爪子这口气，他要下海和他比试比试！再说，他也心疼老伴儿，这几年，看着别人日子都过得越来越火红，老伴儿也心急，没白没黑地织网，手丫子都被鱼线勒开口子了。水顺爷有时劝她少干点，老

伴儿总不听，用胶布把手上的裂口一粘，又刷刷地织开了。水顺爷在渔业仓库打更，挣几个死钱，老伴儿不干怎么能行。到时候，在外村成家的闺女和女婿领着外孙来家住几天，拿什么侍候！不管怎么说，水顺爷得下水捉鱼了！

水顺爷绕过一片白花花的鹅卵石海滩，在一个陡直的崖头下面站住了，这里可以隔开渔村人的眼。因为他毕竟好多年没下水了，万一闹出笑话来，老脸往哪儿搁！水顺爷一边眯着眼扫视海面，一边脱身上的夹裤夹袄。当他赤裸着身子站在礁石上时，一股年轻人的劲头涌上来。他感到血液在周身上下簌簌地流动，骨节在咯咯作响，筋肉开始舒展，然后又渐渐绷紧。水顺爷虽然有点瘦削，但还保有当年的英姿，特别是那一身黑鱼鳞似的粗皮，在阳光下熠熠闪光。他蹲下身子，先用海水把头打湿，再打湿脊梁、肚皮和大腿，使全身逐渐适应水温后，这才戴上水镜，挂好网兜，噗地跳进海里。

当一束束冰冷的、泛着白沫的浪花贴着他瘦骨嶙嶙的身子滑过去，水顺爷才猛然明白地感到：自己下水了！这是怎么回事，难道就是为了几条鱼吗？但是，尽管他心里突然涌出这些矛盾的问号，他两臂还是有力地扬起来扒水，两条腿还是在有节奏地蹬着。看到水顺着自己的身子在无声而迅速地滑动，又得到一些安慰：他游得还是那样熟练，那样好，那样无声无息。在渔村弄潮人的眼里，噗通噗通地扎猛，哗啦哗啦地游水，并不算什么了不起的。最高超的是无声地游动，特别是胳膊从水波里扬起来扒水时，干干净净，不带一点水珠浪沫，所谓“只见人行，不见水动”。这才是真功夫。捉鱼的人一般都得练出这两下子来，否则鱼就惊跑了。不过，渔村里真正练到这种高超

水平的，还就是水顺爷和李大爪子两个人。碧蓝的海水象软缎子一样，在水顺爷的肚皮上抚弄着，温温柔柔地裹着他，好象是离别多年的朋友，终于又相见了，不知怎么贴近才好。水顺爷兴奋了，觉得今天定会有个大收获。

水顺爷对海太熟悉了。他知道菊花鱼喜欢哪块礁石，不喜欢哪块礁石。于是，他朝一墩浑身布满皱纹的礁石跟前游去。光滑而漂亮的礁石，水顺爷连扫都不扫一眼的，因为那里没有菊花鱼产卵的缝隙。水顺爷把头埋进水里，仔细地探望那一道道黑乎乎的礁缝子。菊花鱼要是伏在礁缝上不动，完全象一块石头，不仔细看是不行的。但一道道礁缝是那样干净，简直象被谁用扫帚扫过，连个鱼影儿也看不见。无需再探望了，这里的每一道礁缝，水顺爷都能闭着眼睛数出来。水顺爷浮出水面，仰视着露出半截的礁石。满身皱纹的礁石也在望着他，仿佛在说：“久违了，老朋友，我们都变了！……”是的，我变老了，可是你们也会老吗？水顺爷又把水镜俯向水里，他感到海和礁石也有些变了，哪个地方变了呢？他还说不出。

正是涨潮的时候，水位在悄无声息地往上升，礁石根底已变得深不可测。也许菊花鱼都变精了，藏在水下深处？水顺爷身子使劲地一躬，脑袋灵巧地朝下一钻，等到他全身都浸进水里时，才轻轻地一蹬，让身子缓缓地沉下去，这样绝不会惊跑了鱼。他的这个动作太干净了，连那些敏感的小面条鱼都没惊动。但是，水顺爷沿着礁根蹬了一段又一段地方，却依然不见菊花鱼的踪影。黑沉沉的水流，阴森森的礁缝，使他的心渐渐凉了。水顺爷的气力已憋到了尽头，可还不死心，他执拗地犟着劲儿，拼命地往前扒着，蹬着，眼珠子鼓得大大的，然而，他还是一无所获。最后，他不得不失望地升出水面。猛然明亮了

的世界和一下子灌进喉咙里的新鲜空气，把水顺爷在水下的失望一下子冲得无影无踪。他几乎是兴奋地，啊啊地呼叫着，大口大口地吸着气，重新积储着力量。他觉得，凉凉的，略带点咸味的海风，正顺着他的喉咙向四肢灌去，被水下压力挤迫得发紧的筋肉渐渐地放松开来。

水顺爷又充满精力地，沿着一墩墩礁石往前扎下去。终于，他在一道黑洞洞的礁缝里看到闪着斑斑点点的黄光，这是菊花鱼刚刚产完的卵。水顺爷刚一激动，却又惊愣住了。因为一大群黑鱼正兴高采烈地、轮番向这些鱼卵冲击。刚产下不久的鱼卵，尽管紧紧地贴在礁石上，但还很软嫩，散发着香味儿。因此，这些黑鱼都张着贪馋的大嘴，急速地摆着尾巴，猛扑上去，一口咬住鱼卵，又猛地往后一拽，便浮在水层中，鼓着两腮，贪婪地吞咽着。完后，再猛扑上去，一直把鱼卵啃得一粒不剩，还不舍气地在围着礁缝转悠。可是，那些产完卵的菊花鱼哪去了？它们怎么不在旁边守护呢？水顺爷蓦地想到李大爪子。“这家伙，捉得真干净！”水顺爷沮丧地浮出水面，看来这一带礁面都叫李大爪子扫荡光了，不游远点是不行的。他喘息了一阵后，挥动双臂，扒着水，朝远一点的礁石游去。

水顺爷尽力地扎了几个礁丛，游了好一阵子，只是看见那些凶恶的黑鱼在抢食残存的鱼卵。偶然的一次，他发现了一条菊花鱼的影子，但那家伙鬼头鬼脑，离水顺爷老远就赶紧逃窜了。而且个头又太小，不值得下力气去捉。

水顺爷累了，他下水之前的那些热情、自信和想象，已被这静静的水波淘得一点也不剩。有一阵，他只好扎一半猛子，伫立在水层中间茫然四顾。海还是那样宽阔，那样浩大，可是，他却觉得伸展不开手脚。这个熟悉得使他不能再熟悉的海确

实变得有些异样了，有些陌生了，有些不那么亲切了。为什么呢？水顺爷四望着，清清冷冷的海水使他目光放得很远，陡然，他明白自己为什么有这个奇怪的感觉：这个蓝色的世界太空荡了！过去的海，是这个样子！有多少各种各样的鱼群呀：象云朵移动似的乌鱼群，满海底铺金流火似的黄鱼群，刀光剑影似的带鱼……而今，他下水这么长时间，却没见到过一条！水顺爷越来越记得清楚了，那时下水，你只要朝暗礁丛里一扎猛，四散逃窜的鱼简直都碰头撞腿。到了山菊开花的季节，随便到哪块有缝隙的礁石下面，你都会看到一群群菊花鱼。它们顺着礁缝，挤挤挨挨地往下排着，为了彼此不妨碍产卵，这些鱼竟象有灵性一样讲究秩序。如果上面的一条鱼尾巴朝礁缝的左面撇，那么，下面的鱼就将尾巴朝右撇。这样，整个礁缝就象一根粗大的、用鱼编成的大辫子，在礁石中间长长地挂下去。遇到这样情景，你就尽管撒开手捉吧！一条、两条、三条……有时，水顺爷一猛子就捉好多条，别人觉得没法拿了，但他有窍门，因为这菊花鱼不管多么肥大，尾巴却又扁又细，所以，他就用手丫缝夹，一个手指丫夹一条。等到水顺爷跃出水面时，两手象牵着一群鱼，满岸的渔人都喝采不止。那时，一个潮流捉的鱼，得用挑筐挑好几趟！谁家小崽子馋鱼，拿柳筐来拎吧，管你吃个够！

空荡荡的海，也使水顺爷的心里空荡起来。他觉得自己一点力气也没有了，便浮出水面，大大地伸展开四肢躺着，象一支干枯的树枝漂浮在那里。渔村人长时间在浪涛里腾跃，都是靠这种方法休息的，这样很省劲儿，简直就象躺在城里的弹簧床上似的。不过，水顺爷可没有这种舒适的感觉，他心里有些悲

凉，觉得海和他一样苍老了。漂浮了一会儿，水顺爷感到一股水流在暗暗推动他，知道自己离岸挺远了，但他没有动，管他呢，漂到哪儿都一样，空荡荡的海！几只海鸥“哑哑”地叫着，兴奋地飞拢过来，在水顺爷的上空盘旋起来。它们以为这是条受伤的鱼，所以，有一只大胆的海鸥竟往下俯冲了。水顺爷用手掌拍了一下水，骂道：“我还没死呐！”吓得这群海鸥惊慌地尖叫着，逃走了。

远处的岸边，挤挤挨挨地盖满了住房。水顺爷记得，过去出海打鱼回来，船都进海口了，还看不见村影儿；可现在，船在海口外面，就看到岸边一片白粉墙闪着耀眼的光。

“唉，人繁生多了，把海吃穷了……”水顺爷晃了一阵脑袋，他有些原谅李大爪子的吝啬了。

看来，水顺爷今天要空手上岸了，可水顺爷从来没有空过手上岸。他翻过身来，朝水下瞅一眼，看看自己漂到什么地方了。水顺爷的水平高到这种程度，只要朝水下看一眼，就知道自己离岸远近的确切位置，可见他对这里的海底多么熟悉。但这有什么用呢！水下的暗礁时隐时现，上面长满了一片黑压压的毛蛤子。也许这些年人们把鲍鱼、扇贝弄光，没有和毛蛤子争地盘的了，所以这些家伙越长越兴旺。总不能白在水里冻一遭，揪些毛蛤子回去，也不算空。水顺爷突然觉得毛蛤子的肉也挺鲜。他扎了一个猛子，可是当手一碰那些黑压压的毛蛤子，脸蛋子却倏地发热了。“呸，真是老得没出息了！你水顺爷不成了扎毛蛤子手吗？”水顺爷转过身子，赶紧往上蹬，好象怕别人看见似的。海还是那样平静，而且连个人影也没有，太阳升到天中间了，渔村人这时正吃饭。水顺爷肚里也开始咕咕地响，他想转身往岸上游，但似乎觉得他下水的那块礁石上有人影，他眯着两眼瞄了好一阵，却总看不准。然而，这却使

他顾虑重重。水顺爷是个要强的人，为了一张脸皮，他宁可在水里泡到天黑上岸，也决不让人看他是空着手！水顺爷决定再漂一会儿，也许能碰到一条大菊花鱼，总是个海，不能那么干净。他转过脸朝海里面望，猛然看到有一团浪花老在那里打旋。哎呀，那不是鬼脸礁吗？这阵子怎么把这块宝地忘了！水顺爷年轻时，每到立冬以后，海参爬出洞觅食准备过冬时，他就摇着船来鬼脸礁扎海参。就是在这里，他捞出来过五垅刺儿的大海参，从此把鬼脸礁当成宝地。说不定今天，这块宝地会给他一条大菊花鱼呢！水顺爷倏地涌起了新的希望，又鼓着劲儿，手扒脚蹬地朝那团浪花奔去。鬼脸礁在浪花中一出一没的，真好象在那里闹鬼脸。似乎在对水顺爷俏皮地眨眼睛：来吧，来吧，我这儿有大鱼呀！……

游到鬼脸礁根前时，水顺爷放慢了游速，轻手轻脚地，小心翼翼地往前靠。他已经真真地相信，鬼脸礁下面的水里有一群大菊花鱼。水顺爷在鬼脸礁不远的地方停下来，很沉着地一下一下踩着水。然后，他饱饱地吸了一口气，嗖地一下子扎进水波里。可是，水顺爷却差一点呛了一嗓子水，眼前的情景使他又气又怒。在那黑洞洞的礁缝中间，几条凶恶的黑鱼正在争夺着最后的几粒菊花鱼卵。“他妈的大爪子，手真狠！”水顺爷就差没在水里张嘴喊了。他一下子瘫在水里，几乎都不想再浮出水面。

水顺爷的脑袋露出水面后，简直要挺不起来了。他沮丧地盯着鬼脸礁。但鬼脸礁还是俏皮地和他眨眼睛，在笑他：“你老了，抢不过人家了！……”

水顺爷真正感到没指望了，他无可奈何地长叹了一口气，有点认输似地耷拉下头来。水镜贴到水波里，下面的海一下子明亮而清晰了。那些抢食的黑鱼已不见影，礁缝里变得更冷清。